

光大水务（北京）有限公司柠檬酸药剂采购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GDSWGC-GZ-2023-0237 ）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 北京市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为 光大水务（北京）有限公司柠檬酸药剂采购，项目资金来源为自企业自筹，招标人为 光大水务（北京）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光采招标（深圳）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地点： 北京市大兴区北臧村镇魏永路 8 号

2.2 项目规模： 预计全年用量 65 吨（月均用量约 5.5 吨）

2.3 交货期限： 本次招投标服务有效期 12 个月（有效期 2023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4 日。），在合同有效期内，买方有权随时通知卖方提供合同标的。卖方应于接到买方通知后，根据买方通知的要求 48 小时内（包括但不限于约定的交货合同标的数量、交货地点等）将合同标的运输至买方指定地点（以下称“现场”）交货。

2.4 招标范围：本次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及相关技术要求要求的固态含量 $\geq 99\%$ 的柠檬酸粉末药剂。

本次招标货物为预估用量 65 吨，最终供货量以合同期内招标方实际使用量为准。

注：详细内容见招标文件，以招标文件为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

（1）投标人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法人资格；

（2）投标人具有投标产品的供货能力、能满足招标的运输、装卸、验收、检验、维修及售后服务等要求；

（3）投标人应提供具有 CMA 标识的**第三方《质量检验报告》**；如国家有相关强制性规定

的，投标人须满足所有相关强制性规定，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2 财务要求：

投标人具有一定的资金垫付能力，银行资信记录和财务状况良好，不得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

3.3 业绩要求：

投标人（代理商或生产厂家）近三年内拥有至少 1 个同行业同类型药剂已完成的供货业绩，供货期不少于 6 个月。投标人 6 个月期间内的合同业绩供应量（按月平均值*12 计算）不低于本次拟投标标段的药剂总需求量（证明文件包含双方验收确认单据、发票、转账证明（所提供的发票及票据的开票时间应在本招标公告发布日期前三年内，发票、票据票面数量需和所提供合同业绩匹配））。投标时需提供相关业绩的合同复印件及供应量的相关证明材料。

业绩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首页、供货范围、合同双方盖章的签署页，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以上合同业绩清单。

3.4 信誉要求：

（1）未被“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列为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2）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列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3）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在投标期间内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或限制消费名单；

（4）未被国家税务总局（<http://www.chinatax.gov.cn/chinatax/c101249/n2020011502/index.html>）收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案件；

（5）未被中国光大环境（集团）有限公司或其下属公司列为黑名单的；

（6）投标期间未被招标人或其上级管理公司列为不合格供应商名单的。

3.5 其他要求：

（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包组投标或者未划分包组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以上要求投标人必须同时满足，所有资质文件必须真实，且与投标人主体一致。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满足本公告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11 月 13 日 17 时 30 分（北京时间，下同）前，在光大环境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s://zcpt.cebenvironmen>

t.com.cn)注册, 下载光大环境投标管家报名参与本次招标。

4.2 本招标项目收取平台服务费, 通过投标管家报名时扫码支付, 具体金额以扫码提示为准, 售后不退。平台服务费仅提供电子发票, 不再提供其他任何形式的发票。

4.3 投标人缴费完毕即为报名成功, 可在光大环境投标管家下载招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下同)为 2023 年 11 月 22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

5.2 递交方式: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前, 各潜在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 在光大环境投标管家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加密上传工作。

5.3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 招标人不予受理。

5.4 递交投标文件前须在光大环境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并办理 CA 数字证书后, 方能进行投标文件递交和开标。供应商未成功注册并办理 CA 数字证书导致无法递交和开标的, 责任自负。

5.5 光大环境电子招投标 CA 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办理指南: <https://zcpt.cebenvironment.com.cn/caHandle.html>。

6. 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 2023 年 11 月 22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

6.2 开标地点: 通过光大环境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管家)线上开标(若有变化另行通知)。

6.3 投标文件将在开标时间, 通过光大环境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集中解密。开标结果通过投标管家向所有投标人公布; 投标人须于规定时间内在投标管家完成开标结果确认, 逾期未确认的视为已确认。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bulletin.cebpubservice.com>)、光大环境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s://zcpt.cebenvironment.com.cn>)上公开发布, 其他媒介转发无效。

8. 监督邮箱及电话

cgts@cebenvironment.com.cn, 0755-83989817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光大水务（北京）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大兴区北臧村镇魏永路 8 号

联 系 人： 吴结春

电 话： 15811166575

电子邮件： wujc@cebenvironment.com.cn

招标代理机构： 光采招标（深圳）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88 号中心商务大厦 1501

联 系 人： 巩雨瑶

电 话： 0755-83119960

电子邮件： gongyuyao@cebenvironment.com.cn

10. 其他

10.1 招标文件、答疑补遗文件一经在光大环境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视为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发布时间即为发出时间）。投标人应随时关注光大环境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招标文件、变更公告、答疑补遗文件等信息，并及时登陆投标管家下载最新文件及资料，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2 未在公告指定媒介/网站/平台上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10.3 投标管家及操作手册下载地址：<https://zcpt.cebenvironment.com.cn/cms/servicesCenter.html?service=1>，投标技术支持热线：400-0809-508、400-0666-060。

10.5 投标人对招标供货期限内标的物的报价，应充分考虑期限内价格波动的变化，对报价结果自行承担风险，在中标后如果因市场价格波动而中断供货、不履行合同的供应商将列入光大环境黑名单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10.6 本次招标原则上有效期为 12 个月，与中标人以单价形式签订合同，供货数量以实际确认数量为准。

10.7 招标人在定标前有权组织考察小组对中标候选人所提供的投标信息、资料进行现场核查，如中标候选人所提供的材料存在虚假等违规行为，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

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字）

招标代理机构：光采招标（深圳）有限公司（盖章）

2023年11月2日